

##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对 2024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合计 9,945.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减值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39,813.1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669,497.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29,531.11
信用减值小计	<b>14,300,153.58</b>
存货跌价准备	85,154,910.72
资产减值小计	<b>85,154,910.72</b>
合计	<b>99,455,064.30</b>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未逾期商业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且未逾期承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应收款项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及备用金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项及备用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其他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未来执行已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超过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持有的存货，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市场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三、本次对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超过净利润 30%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1,984,448,211.67
资产可收回金额	1,878,785,366.3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根据存货的持有目的和已签订订单情况，将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未来执行已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超过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持有的存货，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市场价格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本次计提金额	85,154,910.72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存货成本高于未来可变现净值。

####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9,945.51 万元，计入公司 2024 年度损益，共计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8,229.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约 8,229.12 万元。上述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